

**河南省科学技术厅
河南省财政厅 文件
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**

豫科〔2019〕134号

**关于取消郑州平高自动化有限公司等6家
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通知**

各有关单位：

郑州平高自动化有限公司等6家高新技术企业因累计两年未上报高新技术企业年度发展报告，根据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32号）和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195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决定取消郑州平高自动化有限公司（证书编号：GR201641000408）、郑起重工有限公司（证书编号：GR201741000772）、河南开元金属制

品有限公司（证书编号：GR201641000076）、河南科普信息技术工程有限公司（证书编号：GR201641000038）、河南雷烁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（证书编号：GR201741000621）、河南农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证书编号：GR201641000178）等6家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。

特此通知。

